

#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

### 第二次会议的专项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所审议的相关事项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审核，在认真查阅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了解相关情况，基于客观公正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公司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进行的合理预计，公司将根据市场化原则，以公允价格开展交易。我们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所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审核意见

经审阅《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年度风险评估报告》，我们认为该报告具备客观性和公正性，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具备开展业务的相关资质，其风险控制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所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关于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框架协议〉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本次公司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修订并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是根据中化国际及成员单位自身的需求以及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综合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获得高效便捷的优质服务。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所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页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签字页，无正文)

独立董事签字：

---

程凤朝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4 日

（本页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签字页，无正文）

独立董事签字：

---

蒋惟明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4 日

(本页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签字页，无正文)

独立董事签字：

---

钱明星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4 日